

浙江省医疗保障局 文件 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浙医保联发〔2020〕26号

浙江省医疗保障局 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制定及调整新型冠状病毒 相关检测项目价格的通知

各市医疗保障局、卫生健康委员会，各在杭州省级公立医院：

为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病毒检测工作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经研究，决定制定及调整相关检测项目价格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单独设立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项目，项目编码25070001202，试行价格为80元/次。

二、降低新型冠状病毒IgG抗体（包括总抗体）检测和新

新型冠状病毒 IgM 抗体检测项目价格，调整后的试行价格均为 20 元/次。

三、上述项目按甲类管理，医保支付范围限发热门诊或具有新冠肺炎影像学特征的患者。

四、各市要根据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项目成本变化情况，及时调整新型冠状病毒相关检测项目价格。

本通知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。

附件：新型冠状病毒相关检测项目价格表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附件

新型冠状病毒相关检测项目价格表

编 码	项目名称	项 目 内 涵	除外内容	计价单位	试行价格(元)	支付类别	备 注
25070001202	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	样本类型：各种标本。样本采集、签收、处理（据标本类型不同进行相应的前处理），RNA提取，扩增，判断并审核结果，录入实验室信息系统或人工登记，发送报告；按规定处理废弃物；接受临床相关咨询。		次	80	甲	医保支付范围限发热门诊或具有新冠肺炎影像学特征的患者。
25040391800	新型冠状病毒IgG抗体（包括总抗体）检测	IgG（包括总抗体）。样本类型：血清或血浆。样本采集、签收、处理，加免疫试剂，检测，质控，审核结果，录入实验室信息系统或人工登记，发送报告；按规定处理废弃物；接受临床相关咨询。		次	20	甲	医保支付范围限发热门诊或具有新冠肺炎影像学特征的患者。
25040391900	新型冠状病毒IgM抗体检测	样本类型：血清或血浆。样本采集、签收、处理，加免疫试剂，检测，质控，审核结果，录入实验室信息系统或人工登记，发送报告；按规定处理废弃物；接受临床相关咨询。		次	20	甲	医保支付范围限发热门诊或具有新冠肺炎影像学特征的患者。

